

# 办案业务费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 一、项目基本情况

### （一）项目概况。

“办案业务费”项目预算安排 1198 万元，其中：财政预算内拨款安排 1198 万元。其中项目执行 963.72 万元，调剂到基本支出 224 万元，年底指标退回无法支付 10.28 万元。

项目背景：2022 年度安排办案业务经费预算 1198 万元。

项目内容：通过 2022 年办案业务费项目，完成依法审判刑事、民事、行政案件，执行我院已发生法律效力的法律文书和法律规定由我院执行的其他生效法律文书及委托执行案件工作内容，实现确保审判执行业务等各项业务有序进行，保障我院司法业务高效、稳定运行，保障了我院干警正规的待遇发放，更好地维护社会公平正义的工作目标。

### （二）项目绩效目标。

总体目标：通过办案业务经费资金，健全完善的法院经费保障机制，确保法院业务顺利开展；保障本年度法院相关案件的开展，保障我院干警正规的待遇发放，积极维护社会稳定，提升群众安全感满意度。及时分配资金，加快预算执行进度，确保按序时进度完成各项工作目标。

阶段性目标：保障审判执行相关支出，保证审判执行工作正常顺利完成；通过保障审判执行相关辅助工作支出，为审判执行工作提供有力支持。保障我院干警正规的待遇发放，

提高干警工作积极性。

##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 （一）绩效评价的目的、对象和范围。

绩效评价的目的主要是为了更好地推进项目，确保项目按时保质保量地完成。绩效评价的对象是 2022 年法院办案业务经费支出情况，绩效评价范围为该项目所涉及的业务内容。

###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 1、绩效评价原则：

本项目绩效评价遵循以下原则：科学规范原则、公正公开原则、分级分类原则、绩效相关原则。

#### 2、评价指标体系

根据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等文件精神及本项目的具体特点，设置了合理可行的评价体系

#### 3、评价方法

本项目绩效评价主要采用的是结果比较法，即数据对比，标准和产出对照，同时辅以访谈、研讨、审计等方法。

#### 4、评价标准

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满意度指标等，具体详见项目绩效支出自评表。

###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组织相关人员对 2022 年 1-12 月舒城县人民法院“办案

业务费”项目绩效进行评价工作。采用研读相关文件、查阅会计凭证、数据分析等形式，收集相关信息资料，对各项指标进行逐项逐条审核，完成绩效评价报告工作。

###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此次财政支出绩效单位自评是加强财务管理、保证资金安全性和效益性的抓手，在评价过程中，舒城县人民法院高度重视，单位主要负责人责成具体经办人员严格按照舒城县人民法院财政支出实际，填写《支出绩效评价用表》，撰写支出绩效评价报告，并归纳问题，分析原因，提出建议，形成最终自评工作总结。

###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 **（一）项目决策情况**

项目建设计划实施进度基本明确，项目建设基本符合设计要求和目的，基本符合实际需要，项目决策依据较为充分。

#### **（二）项目过程情况**

项目资金到位及时，资金支付依据合法，开支标准符合规定。财务制度基本健全、管理基本规范，会计核算基本符合国家规范。

#### **（三）项目产出情况**

项目完成情况基本符合绩效目标设定的任务量，基本符合绩效目标设定的验收标准，基本达到行业基准水平，但项目在开展实施过程中会产生其他额外成本。

#### **（四）项目效益情况**

项目实施后，产生了一定的社会效益，对维护司法公信力、持续推动法治社会建设、持续推动本县经济高质量发展、持续发挥审判职能作用的影响程度较高，群众满意度较好。同时保障了干警的合法待遇，维护了干警的合法权益，干警满意度较好。

##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

我院严格按照县财政局要求积极开展县级预算执行动态监控、中期评估和绩效跟踪监控管理工作。具体表现在：在预算执行过程中，对我院金额较大的重点预算项目建立项目跟踪检查机制。在项目的合同签订、项目实施和项目验收过程中，及时对项目的签订情况、进展情况、资金使用情况、项目的实施进度等与项目有关的情况进行实时监控，及时反馈给院领导；领导组办公室对单位预算执行情况进行监督；我院于预算执行结束后，认真分析和积极利用决算数据，填报《项目支出自评表》《部门整体支出自评表》，并按财政部门统一部署和要求完成绩效评价工作。

## **六、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案件数量持续增长与司法资源有限的矛盾还比较突出，法官办案压力大；审判质效与人民群众期待相比仍有差距，高层次审判业务骨干仍然不足；司法体制综合配套改革进入深水区，需要以更大力度协同推进；队伍建设还不能完全适应全面从严治党新要求。

## **七、有关建议**

加强绩效目标的刚性约束，配合建立政府绩效目标考评

体系，提升法院绩效管理水平，及时跟踪问效，实现全程可查询、可追溯、可控制办案质量。在 2023 年对资金的更高效，安全、合理安排，加强预算项目编制和决算编制范围的一致性，提高预算资金执行准确率，盘活专项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率。